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张崧先生、孙烈峰先生和郁燕萍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本公司股份 613,38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514%）的股东、副总经理张崧先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45,84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22%）。

2、持本公司股份 320,81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69%）的股东、副总经理孙烈峰先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76,45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64%）。

3、持本公司股份 524,99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40%）的股东、财务总监郁燕萍女士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31,2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10%）。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创业慧康”）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张崧先生、副总经理孙烈峰先生和财务总监郁燕萍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总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崧	副总经理	613,385	0.0514
孙烈峰	副总经理	320,811	0.0269
郁燕萍	财务总监	524,997	0.044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支付股权激励计划个人所得税税款及偿还认购限制性股票的个人贷款本息；

2、**股份来源：**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含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二级市场自行购入的股票；

3、**减持数量**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
张崧	145,847	0.0122
孙烈峰	76,454	0.0064
郁燕萍	131,250	0.0110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张崧先生、孙烈峰先生和郁燕萍女士承诺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张崧先生、孙烈峰先生和郁燕萍女士均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张崧先生、孙烈峰先生和郁燕萍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张崧先生、孙烈峰先生和郁燕萍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张崧先生、孙烈峰先生和郁燕萍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